

沧源佤族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以来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、县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要求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积极开展政务平台信息公开工作。围绕部门工作实际，进一步理顺工作机制，在落实工作责任的同时不断加强股室(中心)负责人的业务培训，扎实有效的推进部门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。一是**加强组织领导**。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省、市、县有关文件精神，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部门重要工作日程。二是**强化监督管理，有效促进政务公开**。在积极推动政务公开基础上，强化相关管理机制建设，以“公开透明、高效服务”作为基本的理念。着力提升相关服务人员的整体素质，进一步加强对相关工作人员的有效监督管理。三是**实事求是拓展宣传途径，与时俱进促进政务公开**。根据工作实际，积极探索政务公开信息机制建设，在相关政务信息公开网将单位职能职责、机构设置、办公地址、公开电话、办事程序、监督举报和投诉的途径等情况进行有效公开。四是**及时更新完善部门权责清单**。结合我县党政机构改

革工作实际，安排专人负责，分工协作，对权责清单的内容进行了整理、完善。经梳理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共公开行政给付类 13 项，行政确认类 4 项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增（17项）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
政府集中采购	0	0
--------	---	---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 予 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 法 提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

供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。一是主动公开的内容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定差距，公开的内容还需进一步深化；二是信息主动公开的时效性有待进一步加强；三是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还不够，专业知识还有待提高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。一是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专业知识水平；二是进一步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和全面性；三是把政务公开和单位业务工作结合起来，进一步提高对政务公开重要性的认识，创新信息公开形式，探索利用微博、微信等新媒体，加强与公众互动交流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